

证券代码：837547 证券简称：佳明环保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安徽佳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、合规性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。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0 年 10 月 28 日 9：00。

预计会期 0.5 天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37547	佳明环保	2020 年 10 月 27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安徽省潜山市经济开发区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出售内蒙古佳明环保有限公司资产》议案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33。

（二）审议《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投资股票的议案》

议案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 12 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）披露的公司《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》，公告编号为 2020-033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- 1、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、股东账户卡；
- 2、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（复印件）、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股东账户卡和代理人身份证；
- 3、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、股东账户卡；
- 4、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本次会议的，应出示本人身份证，加盖法人单位印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、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，股东账户卡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0年10月28日8：00-9：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联系电话:0556-8251888 18655605178 联系人：孙锐
电子邮箱：ahjm888@126.com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与会股东交通费、食宿等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

安徽佳明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12日